

##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会议由成炳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和更换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近期，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会主席成炳彦先生、监事王东亮女士递交的辞职申请，成炳彦先生、王东亮女士因国企改革实施国有股权划转，不适合继续担任公司监事，请求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其辞职将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填补其缺额后生效。经公司第一大股东提名推荐**曹军华女士、张佳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各监事候选人的简历请见附件）。

本次会议以逐项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对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提名：

#### 1.1 提名曹军华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1.2 提名张佳伟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自公司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审议通过后生效，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的规定，履行监事职责。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聘用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和公允性，且适应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经监事会审议，同意更换公司以前年度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聘请具备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的西格玛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会计审计中介机构，2019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7 万元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告。

特此公告。

甘肃陇神戎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

##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曹军华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公共管理硕士。1999年6月毕业于西北师范大学经济系，1999年6月至2002年9月，先后在兰州有线电视台、兰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工作；2002年9月至2018年12月，在甘肃省质量技术监督局办公室、计财处工作，历任计财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等职；2018年12月至今，在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风控审计部部长。

曹军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曹军华女士与公司监事候选人张佳伟先生、董事候选人王贤斌先生、董事康海军先生在公司第一大股东甘肃药业集团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张佳伟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2008年毕业于西北师范大学汉语言文学专业，2008年6月至2009年11月，在北京万学海文教育集团兰州海文学校工作；2009年11月至2011年4月，在北京新东方教育科技集团兰州新东方学校工作；2011年4月至2013年8月，在中共阿克塞县委办公室工作；2013年8月至2019年8月，在中共甘肃省委政法委机关党委、研究室工作，历任机关党委副书记科员、研究室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等职；2019年8月至今，在甘肃药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工作。

张佳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佳伟先生与公司监事候选人曹军华女士、董事候选人王贤斌先生、董事康海军先生在公司第一大股东甘肃药业集团任职之外，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章程》、《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